

香港合交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 Dream Inworld Limited**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號碼: 8100)

### **延遲董事會會議、 延遲刊登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及寄發年報**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將延遲刊登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惟不會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日期。有關延遲之原因為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與收購協議的賣方完成磋商（就此有可能影響本公司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東權益及本集團全年業績的綜合基礎），以落實本集團全年業績之審核工作。

延遲刊登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構成違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18.48A及18.49條。

本公司旨在考慮及批准本集團之經審核全年業績之董事會會議日期，將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延遲至不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日期。董事會會議通告將相應知會聯交所及股東。

謹此提述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一日刊發有關旨在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業績之董事會會議之公佈。

### **延遲刊登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由於本公司（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八日刊發之公佈所提述）需要更多時間與賣方完成有關終止收購協議的磋商（就此有可能影響本公司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東權益及本集團全年業績的綜合基礎），以落實本集團全年業績之審核工作，因此將延遲刊登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惟不會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日期。倘詳情未能於刊發公佈前落實，董事會將於與賣方結束有關事宜時即時刊發終止之詳情。

\* 僅供識別

根據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包括其經審核全年賬目，須於本財政年度結束當日（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不超過三個月內寄發予股東。延遲刊登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構成違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18.48A及18.49條。

延遲落實本集團全年業績之審核工作將不會構成違反開曼群島公司法，因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編製經審核賬目的規定。

## 延遲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旨在考慮及批准本集團之經審核全年業績之董事會會議日期，將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延遲至不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日期。董事會會議通告將相應知會聯交所及股東。

承董事會命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主席  
許達利

香港，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許達利先生、陳致澤先生及鍾應全博士；非執行董事鄭有明先生、李小龍博士及黃建理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玲鋆小姐、李文崧先生及吳永鏗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其負上全責）所載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確屬準確及完整，且不含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內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基於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連續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內之「最近期公司公告」網頁。